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11 月

目 录

2 0 2 5 年 第 一 次 临 时 股 东 大 会 会 议 须 知..... 2

2 0 2 5 年 第 一 次 临 时 股 东 大 会 会 议 议 程..... 4

2 0 2 5 年 第 一 次 临 时 股 东 大 会 会 议 议 案..... 6

议案一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

议 案 二 关 于 修 订 、 制 定 公 司 管 理 制 度 的 议 案..... 8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中介机构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

二、请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在会议召开前 2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大会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三、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如股东及股东代表欲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可在签到时先向大会工作人员进行登记。会上主持人将统筹安排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主题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超出议题范围，欲了解公司其他情况的，可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

四、为提高股东大会议事效率，在就股东的问题回答结束后，即进行现场表决。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提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该项表决为弃权。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表决票，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回。

五、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票清点工作由四人参加，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推选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和一名律师组成，负责计票、监票。

七、本次股东大会聘请承义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九、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4）。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17 日 14:30

(二) 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祁门路 3966 号公司 22 楼第一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明先生

(五)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审议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修订、制定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八) 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九) 复会，宣布会议现场表决结果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 会议结束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 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取消监事会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内部监督机构设置，不再设置监事会，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

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继续对公司经营、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等事项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同时基于上述取消监事会事项，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上述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

程>及修订、制定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和《公司章程（2025 年 10 月修订）》。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7 日

议案二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章程》修订的最新情况，公司拟修订和制定部分管理制度，其中以下制度的修订需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序号	制度名称	类型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3	《重大经营决策管理制度》	修订
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6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7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修订
8	《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9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修订

上述制度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制度全文。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7 日